

消防系统维护保养合同

甲方： 浙江省立同德医院

乙方： 浙江联盛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一、**维保的定义：**消控维保是对现有的消防报警、联动、控制系统进行维护保养，当系统出现故障等问题时应进行维修及解决故障。

二、**维保的范围：**对合同中建筑物室内的所有消防报警、联动、控制系统进行维保。

三、**维保项目的交接：**合同签订后一周内，甲乙双方应对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确认，甲方应将运行正常、无故障及隐患的系统交与乙方进行维保。若系统有故障及隐患存在，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案，方案中应明确存在的问题、解决方法、解决费用、解决所需时间，由甲方确定是由甲方对现有问题进行解决或委托乙方对问题进行解决，此项费用由甲方支付。问题解决后，双方对系统的运行状况及现状再次进行签字确认。若有历史遗留且无法排除的故障，双方也应签字确认，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责任。

四、经双方友好协商，就 浙江省立同德医院 消防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维护保养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甲方的消防报警与联动控制系统进行维护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消防报警与联动控制系统维保具体工作内容：

1、每月定期维保工作：

- （1）主机巡检功能测试；
- （2）主备电切换测试；
- （3）主机报警与联动逻辑测试；
- （4）CRT 通讯与控制功能测试；
- （5）感烟、感温工作状态测试、故障排查；
- （6）控制、切换模块工作状态测试、故障排查；
- （7）探测器吹烟测试；

(8) 喷淋泵房的工作环境、喷淋泵、电源控制柜、湿式报警阀、水力警铃、喷头、水泵接合器、储水设备等进行检查，保证处于完好状态；

(9) 端试水装置进行放水测试，检查水流指示器和压力开关报警功能、自动启泵功能和信号显示是否正常；

(10) 测试手动按钮启动防火卷帘门是否正常升降。

2、每季定期维保工作；

(1) 主机巡检功能测试；

(2) 主备电切换测试；

(3) 主机报警与联动逻辑测试；

(4) CRT 通讯与控制功能测试；

(5) 感烟、感温工作状态测试、故障排查；

(6) 控制、切换模块工作状态测试、故障排查；

(7) 消防电话通讯系统测试检查；

(8) 消防广播系统测试与投运演习；

(9) 消火栓泵手、自动投运试验；

(10) 自喷泵手、自动投运试验；

(11) 火警、故障自动打印功能测试；

(12) 气体灭火系统功能测试；

(13) 消防稳压泵房内维护测试。

3、每年定期服务内容：

(1) 主机巡检功能测试；

(2) 主备电切换测试；

(3) 主机报警与联动逻辑测试；

(4) CRT 通讯与控制功能测试；

(5) 感烟、感温工作状态测试、故障排查；

- (6) 控制、切换模块工作状态测试、故障排查；
- (7) 消防电话通讯系统测试检查；
- (8) 消防广播系统测试与投运演习；
- (9) 消火栓泵手、自动投运试验；
- (10) 自喷泵手、自动投运试验；
- (11) 火警、故障自动打印功能测试；
- (12) 大楼正压送风系统投运试验；
- (13) 大楼排烟系统投运试验；
- (14) 大楼消防电梯迫降试验；
- (15) 气体灭火系统模拟实验；
- (16) 根据甲方工作安排，配合一次或二次消防演习（报警、救火、疏散逃生）。

五、维保免费配件设备清单：

序号	项目	数量
1	输入模块	10
2	扬声器	15
3	编码型手动报警按钮	15
4	控制模块	10
	合计	

注：由乙方承担零星设备更换的费用单价在 300 元以下（不含 300 元），年消耗量总价在 5000 元之内的费用，若零星设备的单价在 300 元以上时，所需产生的材料费由甲方另行支付。

（二）服务响应时间

系统正常运行中，发生故障或误报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电话时首先进行电话指导，若指导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在 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检查，甲方应有专人配合。（1）外围设备（如控制模块、监视模块、探测器等）故障，乙方在 1~2 个工作日内给予排除或更换；（2）若系消控室主机系统（含报警联动主机、消防广播主机、消防电话主机、主机主备用电源）故障，乙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予以修复或更换。（3）因线路问题或非设备问题导致的系统运行故障，应由甲方会同安装布线单位协调排除，乙方可根据需要给予配合。

（三）定期维护、维修时间表

内容	消防设备维护保养	消防设备维修	考核人
每月			
11 号			
12 号			
21 号			
22 号			
27 号			
28 号			

注：每月 11、12、21、22 为翠苑院区定期维护、维修保养日，每月 27、28 为闲林院区定期维护、维修保养日，必须到场，并进行考核（节假日顺延）。按照消防四个能力、户籍化管理做好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并做好登记。考核不合格每日罚款 500 元，连续三次不合格（包含）扣除合同款的 20%。

六、维保费用

1、年维保费用（不含设备更换费用）共计人民币为：壹拾肆万伍仟元整（¥145000.00 元）。

见下表：

项目名称：浙江省立同德医院消防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HCZX-20432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翠苑院区	年	2	36250.00	72500.00	
2	闲林院区	年	2	33750.00	67500.00	
3	合计	大写：壹拾肆万伍仟元整。小写：（145000 元）				

2、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每年度维护期开始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的 50%，计人民币 叁万陆仟贰佰元整（¥36250.00 元）；余额在每年度维护期满后且无质量问题，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供对应正式发票，20 个工作日内支付，计人民币叁万陆仟贰佰元整（¥36250.00 元）。

3、年维保费不含消防年检费用。

4、更换的设备采购，由乙方提出更换申请，写明设备名称、型号、数量交甲方审批后，可由乙方进行采购安装；或由甲方进行采购交由乙方进行安装，但材料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

5、若因甲方采购的材料有质量问题的，造成乙方重复施工的，人工费由甲方另行支付。

七、探测器清洗

根据 GB50166-2007（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第 6.2 使用和维护中规定：火灾探测器在使用 2 年后（污染严重的场所单独评定清洗周期）必须进行超声波清洗及阈值响应检

测。可由我公司进行清洗，清洗费、检测费、包装费、运输费合计费用55元/只，现场拆除安装费用另行协商。（此项价格不包含在维保费用内）。

八、排除事项

如因人为因素及其它特别原因导致的系统故障或设备损坏（如设备人为或因环境因素损坏、强电窜入消防系统线路导致消防弱电设备烧坏、操作人员擅自删减与更改软件等。）乙方将单独评估并向业主方收取维修费用。

但处在该类情形下，乙方仍将设法为甲方提供快捷服务并尽力协助甲方减少损失。

九、责任

1、乙方未能在维保过程中发现消防设施的隐患，导致甲方造成损失或受到职能部门处罚的，由乙方无条件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2、除前款外，乙方未尽到本合同中约定的维修保养义务，致使甲方蒙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在维护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身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4、在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5、乙方对维保中出现的需产生另外收费、存在隐患的项目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应于一周内回复，超过时间我方则视为甲方不同意实施若因甲方不回复或回复不及时或不同意该方案实施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责任。

6、若因非乙方原因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十、合同期限

本协议期限为贰年，自2020年11月22日起至2022年11月21日止，合同期满，经双方协商同意后自动续签壹年。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可向合同履行地或合同签约地的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

2、仲裁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3、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二、合同制约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一经双方签署，具有法律制约力，双方均应严格按本合同开展工作，为确保消防设施的正常运行、消除安全隐患而共同努力。

十三、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

开户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乙 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

开户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